股票简称:浙大网新　证券代码:600797　编号:2022-066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5%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拟转让参股子公司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创软件”) 5%股份,由微创软件进行回购,交易作价3,520万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过去12个月公司未与微创软件发生交易,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含本次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均已履行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尚需微创软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参股子公司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回购协议》,由微创软件回购公司持有的微创软件400万股股份(占微创软件总股本的5%),用于其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交易以微创软件在回购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为定价依据,同时参照微创软件最近一期评估报告,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交易作价为人民币3,520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持有微创软件18.24%的股份。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原因

微创软件是公司参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23.24%的股份。微创软件主要从事软件外包业务,是微软公司在中国最重要的软件外包合作伙伴。本次拟转让微创软件5%股份主要是基于收回前期部分投资成本、释放部分股权投资的不确定性的考量,同时由微创软件回购股份用于其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可以提升其员工积极性及稳定性。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5%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史烈回避本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尚需经微创软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过去12个月公司未与微创软件发生交易,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含本次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均已履行披露义务。

二、关联人介绍

(一)关联人关系介绍

公司董事长史烈先生在微创软件担任董事职务,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微创软件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38547192N

3、成立时间:2002年05月22日

4、注册地:上海市闵行区吴泾镇紫星路1000号

5、主要办公地点:海市闵行区紫星路1000号微创大厦

6、法定代表人:张维

7、注册资本:8000万人民币

8、主营业务:开发、营销,向国内外信息技术市场客户提供软件产品保证期内的技术支持服务,系统集成服务及其他技术服务。开发软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

序号	主要股东	持股比例
1	上海纽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4.44%
2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24%
3	微软公司	22.32%
合计		100%

10、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微创软件合并报表总资产为148,306.43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59,365.27万元,2021年度实现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235,264.90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截止至2022年9月30日,微创软件合并报表总资产为159,757.65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65,376.01万元,2022年1-9月实现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187,348.65万元,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27.3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1、微创软件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12、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交易的名称和类别

本次交易属于《股票上市规则》中的出售资产,交易标的为公司持有的微创软件5%股份。

2、权属状况说明

本次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交易标的对应实体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二)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1、交易标的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主要股东	持股比例
1	上海纽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4.44%
2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24%
3	微软公司	22.32%
合计		100%

2、交易标的其他股东基本情况

(1)上海纽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4年07月03日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227号2楼A区208室

法定代表人:周晓芸

主营业务: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微软公司

公司总股本:770,224.40万股

成立时间:1975年4月4日

办公地址:One Microsoft Way Redmond Washington 98052-6399

主营业务:公司产品包括计算设备,服务器,手机和其他智能设备的操作系统;用于分布式计算环境的服务器应用程序;生产力应用;业务解决方案应用;桌面和服务器管理工具;软件开发工具;视频游戏和在线广告。同时还设计和销售个人电脑,平板电脑,游戏和娱乐游戏机,手机,其他智能设备及相关配件的硬件。

3、微创软件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不涉及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事宜。本次微创软件回购股份事宜尚需经微创软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4、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截止至2021年12月31日,微创软件合并报表总资产为148,306.43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59,365.27万元,2021年度实现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235,264.90万元,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9,101.56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截止至2022年9月30日,微创软件合并报表总资产为159,757.65万元,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65,376.01万元,2022年1-9月实现合并报表主营业务收入187,348.65万元,实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27.31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微创软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51986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5、交易标的最近12个月内进行资产评估的基本情况

受微创软件委托,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微创软件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并于2022年12月7日出具沪财瑞评报字(2022)第1299号评估报告。截止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微创软件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账面价值为59,365.27万元,评估价值为70,400.00万元。

四、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本次交易以微创软件在回购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为定价依据,参考上海财瑞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回购微创软件5%股份的作价为3,520万元。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作价以交易标的在回购基准日的财务状况为依据,并参照最近一期评估报告,定价公允、合理。

五、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一)关联交易合同的主要条款

1、合同主体

甲方(被回购方):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回购方):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交易价格:人民币3,520万元

3、支付方式:现金

4、支付期限:在2022年12月25日前全额一次付清

5、标的股份交割安排

5.1 在乙方付清股份回购款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变更股东名册,变更后的股东名册体现甲方持股情况为:甲方持有股份数1459.2万股。自乙方股东名册变更后,甲方不再享有标的股份对应的股东权利也不再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乙方应将变更后的股东名册提供给甲方。

5.2 在乙方付清股份回购款后,如乙方需要甲方协助签署有关本次股份回购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文件、办理本次股份回购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甲方应积极协助。

6、合同的生效条件、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经双方履行各自的决策程序完毕之日起生效。

7、违约责任

7.1 任何一方未完全履行其根据本协议所负义务或者任何一方在本协议所做的陈述与保证是重大不真实的,该方应被视为违约。

7.2 若乙方迟延支付股份回购款的,每迟延一日,应按迟延支付款项金额万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支付股份回购款总额30%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在乙方已付股份回购款(如有)中直接扣除。

(二)微创软件回购标的股份的款项为其自有或自筹资金,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微创软件按照协议约定按时、足额支付股份回购款。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系公司对存量资产的处置,主要是基于收回前期部分投资成本、释放部分股权投资的不确定性的考量,同时由微创软件回购股份用于其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可以提升其员工积极性及稳定性,实现投资价值的最大化。

根据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本次交易溢价及剩余18.24%微创软件股份按照公允价值重估产生的收益合计1,167.58万元(根据微创软件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测算,未考虑所得税影响)。同时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由于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原确认的与微创软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及资本公积合计6,233.55万元将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未考虑所得税影响)。上述数据未经审计,最终影响以会计师审计后数据为准。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董事长史烈先生将辞去微创软件董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为微创软件提供担保、委托微创软件理财,以及微创软件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上海微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5%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史烈回避本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对此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

本次公司转让持有的微创软件5%股份,由微创软件进行回购用于其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可以收回公司前期部分投资成本,释放部分股权投资的不确定性,并提升微创软件员工积极性及稳定性。本次交易作价以交易标的在回购基准日的的财务状况作为定价依据,参照交易标的最近一期评估报告,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反映了标的资产的价值,遵循公允、公平、公正的原则,相关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关联董事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经微创软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与微创软件发生交易。

特此公告。

浙大网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新金路　证券代码:000510　编号:临2022-59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新增、变更或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22年12月12日(星期一)下午14:50时。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2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年12月12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2月12日上午9:15至2022年12月12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德阳市泰山南路二段733号银鑫·五洲广场一期21栋23层公司大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股东大会召集人: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局。

5.主持人:公司董事、总裁彭朗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2人,代表股份124,945,2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0.510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24,616,2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0.456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329,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54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21,885,12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592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21,556,12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5385%。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8人,代表股份329,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540%。

2.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表决结果如下:

1. 关于签署《合同权利义务概括转移协议》的议案

(1)同意124,838,6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147%;反对10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85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1,778,524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129%;反对106,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87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表决结果:该议案经与会股东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四川商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骏 王跃重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四川商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简称:新金路　证券代码:000510　编号:临2022—60号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合作投资设立新公司参与广西有色栗木矿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合作投资设立新公司参与广西有色栗木矿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的公告》,公司全资子公司金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路资管”)根据自身经营业务实际情况,拟与广西铭桂矿业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新公司参与栗木矿业的破产重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金路资管收到广西有色栗木矿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出具的《广西有色栗木矿业有限公司管理人通知书》,恭城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召开了“广西有色栗木矿业有限公司重整投资人评审会”,金路资管与广西普凯矿业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普凯公司”)作为意向投资人参与比选,经评审委员会投票,最终确定由普凯公司为重整投资人,金路资管为备选重整投资人。

三、其他说明

此次评审结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四、备查文件

广西有色栗木矿业有限公司管理人出具的《广西有色栗木矿业有限公司管理人通知书》

特此公告

四川新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603997　证券简称:继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5
转债代码:110801　转债简称:继峰定01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12月9日,宁波继弘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弘集团”)持有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总数为26,925.66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24.11%。本次解除质押900.00万股后,再质押1,200.00万股,目前累计质押股份数为16,810.00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2.43%,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15.05%。

●截至2022年12月9日,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 Ltd.(以下简称“Wing Sing”)持有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总数为14,688.00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13.15%。本次质押800.00万股后,目前累计质押股份数为13,700.00万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3.27%,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为12.27%。

●继弘集团、宁波东证继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证继涵”)、Wing Sing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义平、邬碧峰夫妇及其子王继民控制的企业。截至2022年12月9日,东证继涵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22,740.45万股,继弘集团、东证继涵、Wing Sing合计持有公司64,354.1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7.62%。东证继涵累计质押公司股份为0股,本次继弘集团解除质押900.00万股并再质押1,200.00万股,及Wing Sing质押800.00万股后,继弘集团、东证继涵和Wing Sing质押股份总数为30,510.00万股,占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7.4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7.32%。

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收到控股股东继弘集团及持股5%以上股东Wing Sing的通知,继弘集团将其质押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并将上述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再质押给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Wing Sing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质押给了维科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科控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解质情况

股东名称	继弘集团
本次解质股份	900.00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3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1%
解质时间	2022年12月9日
持股数量	26,925.66万股
持股比例	24.1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5,610.00万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7.9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3.98%

注: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见“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继弘集团	是	1,200.00	否	否	2022-12-2	2025-12-1	招商银行	4.46	1.07	补充流动资金
Wing Sing	否	800.00	否	否	2022-12-9	至解除质押登记日止	维科控股	5.45	0.72	非融资类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和平仓
合计	-	2,000.00	-	-	-	-	-	-	-	-

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继弘集团	26,925.66	24.11	16,510.00	15,610.00	16,810.00	62.43	15.05	0	0	0	0
东证继涵	22,740.45	2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	0	0	0
Wing Sing	14,688.00	13.15	12,900.00	12,900.00	13,700.00	93.27	12.27	0	0	0	0
合计	64,354.11	57.62	29,410.00	28,510.00	30,510.00	47.41	27.32	0	0	0	0

注:持股比例合计数与部分明细数相加之和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1、公司控股股东继弘集团未来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未来一年内(不包含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3,700.0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13.74%、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3.31%,对应融资余额40,000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自筹资金等;继弘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如出现平仓风险,继弘集团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2、控股股东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4、公司控股股东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影响,公司的董事会成员不会因此产生变动,控股股东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的变更,上市公司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股权结构不会因此发生变化,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5、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2- 070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进智能”)于2022年1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2年1月2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1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3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5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就近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分别与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工商银行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签订协议,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3,5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公司与工商银行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签订协议,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0,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思进智能	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931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2年12月12日	2023年03月13日	1.30%-2.95%	募集资金
2	思进智能	工商银行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449期E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2年12月14日	2023年04月03日	1.20%-3.40%	募集资金
3	思进智能	工商银行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449期E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2年12月14日	2023年04月03日	1.20%-3.40%	自有资金
9	思进智能	中国银行宁波市科技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500	2022年2月14日	2022年5月16日	1.50%-3.44%	募集资金
10	思进智能	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公司稳利22JG3567期(3个月网点专属B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2年5月20日	2022年8月19日	1.35%-3.30%	募集资金
11	思进智能	中国银行宁波市科技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500	2022年5月20日	2022年8月22日	1.00%-3.52%	募集资金
12	思进智能	中国银行宁波市科技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	2022年8月29日	2022年11月29日	1.30%-3.41%	募集资金
13	思进智能	浦发银行宁波开发区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931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	2022年12月12日	2023年3月13日	1.30%-2.95%	募集资金	否	-	-
14	思进智能	工商银行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449期E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2年12月14日	2023年4月3日	1.20%-3.40%	募集资金	否	-	-
15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海曙支行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0233	保本浮动型	5,000	2021年2月1日	2021年8月3日	1.00%-3.50%	自有资金	是	5,000	877,397.26
16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0230	保本浮动型	5,000	2021年2月2日	2021年8月3日	1.00%-3.50%	自有资金	是	5,000	872,602.74
17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0229	保本浮动型	6,000	2021年2月2日	2021年8月3日	1.00%-3.50%	自有资金	是	6,000	1,047,123.29
18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海曙支行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173	保本浮动型	5,000	2021年8月5日	2022年2月7日	1.50%-3.45%	自有资金	是	5,000	879,041.10
19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北仑支行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178	保本浮动型	5,000	2021年8月5日	2022年2月7日	1.50%-3.45%	自有资金	是	5,000	879,041.10
20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2021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11171	保本浮动型	6,000	2021年8月5日	2022年2月7日	1.50%-3.45%	自有资金	是	6,000	1,054,849.32
21	思进智能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13447)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2021年8月5日	2022年2月7日	1.80%-3.70%	自有资金	是	4,000	715,218.74
22	思进智能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20669)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2年2月14日	2022年5月14日	1.50%-3.50%	自有资金	是	2,000	161,823.64
23	思进智能	中国银行宁波市科技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5,000	2022年2月14日	2022年5月16日	1.50%-3.44%	自有资金	是	5,000	428,821.92
24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2022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20296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2年2月14日	2022年5月16日	1.00%-3.30%	自有资金	是	3,000	199,183.57
25	思进智能	工商银行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063期N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2年2月15日	2022年8月22日	1.50%-3.50%	自有资金	是	10,000	1,012,039.98
26	思进智能	中国银行宁波市科技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500	2022年5月20日	2022年8月22日	1.00%-3.52%	自有资金	是	4,500	407,934.25
27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2022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20984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2年5月19日	2022年11月21日	1.50%-3.70%	自有资金	是	3,000	565,643.83
28	思进智能	中国银行宁波市科技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4,000	2022年8月29日	2022年11月29日	1.30%-3.41%	自有资金	是	4,000	343,802.74
29	思进智能	工商银行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2年第322期K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2年9月1日	2022年12月6日	1.30%-3.58%	自有资金	是	10,000	844,878.90
30	思进智能	工商银行宁波国家高新区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449期E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2年12月14日	2023年4月3日	1.20%-3.40%	自有资金	否	-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在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合计为人民币3,500万元(含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次),未超出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各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及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042　证券简称:华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3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延期及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胥爱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690.502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22.98%。本次股份质押延期及补充质押后,胥爱民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2,559.5593万股,占其持股总数69.36%,占公司总股本15.94%。

●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胥爱民先生所持股份的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引发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胥爱民先生通知,获悉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延期及补充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延期及补充质押情况

1、股份质押延期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延期购回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延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胥爱民	是	455	否	否	2020/11/24	2022/11/24	2023/4/27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33%	2.83%	股权类投资
合计		455							12.33%	2.83%	

本次质押延期的主要原因系根据融资安排对部分已质押股份办理延期,不涉及新增质押融资。公司目前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债务逾期或者违约记录。本次延期购回的质押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况。

2、股东股份补充质押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胥爱民	是	40	否	是	2022/11/14	2023/10/31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支行	1.08%	0.25%	生产经营
胥爱民	是	60	否	是	2022/11/23	2023/12/16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宁支行	1.63%	0.37%	生产经营
合计		100						2.71%	0.62%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胥爱民	3,690.5021	22.98%	2,459.5593	2,559.5593	69.36%	15.94%	193.3593	0	0	0
合计	3,690.5021	22.98%	2,459.5593	2,559.5593	69.36%	15.94%	193.3593	0	0	0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一)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到期的股份质押情况

本次延期质押及补充质押后,控股股东胥爱民先生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423.5593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38.57%,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8.86%,质押股份对应融资余额为3,480万元,未来胥爱民先生将通过自筹资金来偿还到期质押股份资金;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1,136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为30.78%,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7.07%,质押股份对应融资余额为5,504.24万元,未来胥爱民先生将通过自筹资金来偿还到期质押股份资金。

(二)控股股东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影响,